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 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5年10月27日下午15时在公司会议 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22日以邮件 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蔡昌蔚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 到董事7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 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 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议案》

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 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25年 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前终止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及第三期员工持 股计划的议案》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意愿、市场环境以及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为更好地维护公司、股东和员工的利益,经慎重考虑,公司同意提前终止实施第二期及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文件一并终止。

表决结果: 4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3 票回避。关联董事蔡昌蔚先生、李星先生、杭春华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提前终止实施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及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80)。

(三)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5】 215Z0393 号):公司层面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4.74 亿元。公司未达到《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触发值 25.9 亿元、换电业务业绩考核指标的触发值 9.1 亿元,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 0%。

综上,合计作废处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3.846 万股(调整后)。作废后,2022 年激励计划将实施完毕。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81)。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召开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所审议的需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具体会议召开时间、地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5-082)。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特此公告。

>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